

國立聯合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3 次體育教學會議 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4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四) 中午 12:10 紀錄：王一琬

開會地點：第二(八甲)校區 共教大樓前棟 1 樓 體育室會議室

主 席：吳貴琄 主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主席報告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114 年度專任教師教研補助截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，經費核銷情形，請各位老師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前，憑單據向教學組申請辦理核銷。

| 名稱 | 113-1 運動會預賽 | 113-2 校園路跑 | 114 教研補助 | 補助總額 | 已核金額 | 備註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|
| 張良漢 | 500 | 0 | 5,000 | 5,500 | 5500 | V |
| 何忠鋒 | 500 | 0 | 5,000 | 5,500 | 5500 | V |
| 吳貴琄 | 500 | 500 | 5,000 | 6,000 | 6000 | V |
| 蔡豐任 | 0 | 0 | 5,000 | 5,000 | 5000 | V |
| 林衢良 | 1,000 | 500 | 5,000 | 6,500 | 6500 | V |
| 蘇秦玉 | 0 | 500 | 5,000 | 5,500 | 5500 | V |
| 蘇士博 | 500 | 500 | 5,000 | 6,000 | 5000 | |
| 陳煥杰 | | | 5,000 | 5,000 | 0 | |
| 張明輝 | 1,000 | 500 | 5,000 | 6,500 | 6500 | V |
| 蔡俊傑 | 500 | 500 | 5,000 | 6,000 | 6000 | V |

一、10 月 11 日配合教務處，完成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兼任體育教師授課鐘點時數確認。

二、10 月 14 日召開 114-1-2「體育教學會議」及 114-1-2「體育室室務會議」。

三、10 月 15 日配合教務處，完成教育部「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填表系統-第 11410 期」。

四、10 月 16 日配合人事室，完成本校聘任之專/兼任教師(含專業技術人員)的填報作業。

五、10 月 20 日配合總務處，參加「114 年採購講習教育訓練」。

六、10 月 21 日配合人事室，參加「溝通共識講座教育訓練」。

七、10 月 22 日配合通識教評會，繳交體育教學組提案。

八、10 月 23 日協助承辦 53 週年校慶運動會獎品組禮物卡採購事宜。

九、10 月 27 日協助承辦 53 週年校慶運動會獎品組獎盃獎牌估價、報價及採購事宜。

肆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

第一案

案由：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兼任教師續聘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案送共同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教評委員會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「運動與健康促進課程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案送共同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。

伍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

案由：體育教學組擬申請專任教師員額 1 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校體育師資近年因退休及轉職致人力縮減，現仍有課程授課缺額需要補足。

二、游泳課程為本校大一體育教學重點項目，須具備專任游泳專長教師執行教學與安全管理。

三、專任教師何忠鋒老師將於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屆齡退休，未來教學與校隊指導將受影響，亟需提前接軌補聘。

四、教師員額申請表如**附件一**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提案送共同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教評委員會審議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體育教學組約聘講師蔡俊傑老師評鑑暨聘續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依《本校進用約聘教師實施要點》第六條規定：「聘期屆滿需要續聘時，應於聘期屆滿前二個月由原提聘單位比照專任教師辦理評鑑，並經系所教評會審議，以作為續聘與否之參據。」

二、行政考核成績由單位主管依規定評定，詳如**附件二**。

三、蔡俊傑老師約聘專任教師評鑑初評評分表，詳如**附件三**。

決議：一、行政考核採計單位主管評分結果。

二、依評鑑評分表三項總合評分結果，符合續聘標準，決議同意續聘。

三、修正後通過，提案送共同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教評委員會審議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散會(12 時 45 分)